基层党建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单位依据《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昆明市党员教育培训经费管理暂行办法》（昆组通〔2015〕84号）《中共昆明市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全市机关党的建设的实施意见》（昆发〔2020〕2号）；《中共昆明市五华区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全区机关党的建设的实施意见》（五发〔2020〕5号）；《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2019—2023年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的通知》（昆办发〔2020〕7号）等开展工作。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按工作时间节点有序开展和落实各业务科室相关工作。制定项目支出制度并组织实施，严格根据资金明细使用项目资金，按季度完成各科室业务工作经费的工作进度和资金支出进度。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经费来源于财政资金，全年预算数为195.60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3.33万元，执行率为17.04%。资金使用具有安全性、规范性及有效性，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项目到位数为195.60万元、及时性高、到位率为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在区委的领导和市委组织部具体指导下，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年度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水平不断提升，为五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2.具体目标：**有效保障2023年全区城市基层党建示范引领、党员活动、党内关怀、书记党建项目等重点工作。举办“万名党员进党校”学习培训班40期，参训率90%以上；年内新建两新党组织50个以上，选派轮换党建工作指导员50名以上，覆盖150个以上两新组织，累计覆盖率79.04%；实施城市党建“书记领办”项目，形成100个以上“书记领办”项目；加快推进示范点位创建工作，创建“春城先锋示范党支部”15个以上，申报创建“云岭先锋示范党支部”1个；全区组织工作新闻宣传信息被省级以上媒体采用500条以上；“智慧党建”可视化调度中心平台正常使用，“红色印记”互联网导览平台正常使用、109个远程教育站点正常使用、对全区综合服务平台及基层终端站点软硬件进行维护，确保正常运行。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为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五华区委组织部制定了《中国共产党昆明市五华区委员会组织部财务管理制度》《中国共产党昆明市五华区委员会组织部资金管理办法》《中共昆明市五华区委组织部内部控制制度》《中共昆明市五华区委组织部内部控制制度-合同管理办法》《中共昆明市五华区委组织部内部控制制度-收支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具体，能够确保财政资金有效、合规的使用。

1.根据《中共五华区委组织部内控制度》，区委组织部班子集体决策的“三重一大”事项规定：金额在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支出需经部务会同意，方可支出。

2.根据《五华区委组织部财务管理制度》中的支出管理，严守财经纪律，按照量入为出、保障重点、规范运作的原则，严格控制各项开支，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率。按照财政下达的年度预算和专项经费划拨需要，合理安排经费开支，保证专款专用。

3.根据《五华区委组织部财务管理制度》中的内控制度，采购管理部分，在实施采购过程中应遵循公平、公正、质量第一的原则。落实采购责任制，做到货比三家，集体决策，公开透明，并留存书面记录，有迹可查。应根据情况，选择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公开招标、邀请招标方式采购。由经办科室提出采购方案和采购计划，经局长办公会或局党组会批准同意后可进行采购，采购后组成验收小组进行验收。

4.项目资金使用监督岗由部办公室履行监督职责，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检查和跟踪，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意见和处理措施，并督促执行科室纠正。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通过收集基本情况、预算制定与明细、中长期规划目标及组织架构等信息、资源配置的合理性及中长期规划目标完成与履职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基层党建经费

3.**评价范围**：评价范围为2023年项目资金使用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抽样等。

1.**评价指标体系、抽样**：确认当年度单位支出的绩效目标→梳理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及存量资源→分析确定当年度单位支出的评价重点→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评价依据、方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云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2023年的工作计划以及2023预算管理和绩效跟踪等文件要求，通过每个季度的绩效跟踪来追踪项目完成的进度及情况，深入开展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管理。

3.**评价原则、标准：**（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确定绩效评价对象；2、下达绩效评价通知，在实施具体评价工作前，应下达评价通知，内容包括评价任务、目的、依据、评价时间和有关要求等；3、确定绩效评价工作人员，由主管部门或负责单位绩效评价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4、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的基本内容包括：评价对象与负责人、评价目的、评价的依据、评价指标、评价标准、评价工作的时间安排、拟采用的评价方法、拟选用的评价标准、需要被评价对象及单位准备的评价资料及相关工作要求。5、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评价小组根据需要，采取现场勘查、问卷调查与询问等多种方式收集基础资料。基础资料包括绩效评价对象的基本概况、财务信息、统计报表、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绩效自我评价报告等；6、对资料进行审查核实；7、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评价资料整理出后，评价小组按照评价方案的要求进行评价工作，并作出评价的初步结论；8、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五华区委组织部按照2023年年初确定的职责目标，充分、高效利用财政资金，在2023年全年时间范围内达到了预期的总体产出和效益。2023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为良，各项评分如下：单位决策、过程40分，得分38分；单位产出、效益60分，得分50分，总共得分88分，能准确反映出整体绩效支出的情况。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1）主要绩效

①部门中、长期和本年度目标设定明确、合规、合理、具有可操作性；部门职能与部门目标匹配性良好；部门资源配置合理。

②部门管理工作开展到位，预决算执行情况优异，财务、人力资源、固定资产等工作管理良好。

③部门绩效显著，产出效益大，群众满意度高，年度重点工作开展落实到位。

2.**具体绩效分析**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项目的成本（预算）控制。本年项目资金支出用于组织部各个科室相关业务工作经费，通过成本比较的方式进行成本控制，有效节约了成本。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2023年已经基本按计划完成，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部分未完成，未完成的主要原因为落实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

（3）项目的有效性分析

①项目预期完成程度。2023年支出已经基本按计划完成，2023年财政收支未发生重大问题。

②项目实施的社会影响。项目实施加强了财政资金监管工作，确保了各个项目的顺利实施，保障了各项组织工作落到实处，加强了财政资金内部管理，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运行质量预算执行进度，强化了财政监督职能，保障了各项工作的落实和资金的使用，极大的保障了财政资金的安全高效。

③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辖区内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符合人民群众利益，获得一致好评。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2023年单位基层党建经费项目立项完全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并且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本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为100%，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举办“万名党员进党校”学习培训班47期，覆盖全区3万余名党员，参训率98.66%；在新兴领域实施“两个覆盖”攻坚行动，年内新建两新党组织52个，选派轮换党建工作指导员56名，覆盖184个两新组织，累计覆盖率79.04%；实施城市党建“书记领办”项目，形成2个区委“书记领办”项目，39个区属各党委（党工委、党组）“书记领办”项目，98个社区“书记领办”项目；加快推进示范点位创建工作，成功创建“春城先锋示范党支部”19个，申报创建“云岭先锋示范党支部”1个，向上级推荐选树云南省两新组织“云岭先锋 党建强、发展强”示范党组织2个；全区组织工作新闻宣传信息被省级以上媒体采用531条；“智慧党建”可视化调度中心平台正常使用，“红色印记”互联网导览平台正常使用、109个远程教育站点正常使用、对全区综合服务平台及基层终端站点软硬件进行维护，确保正常运行；全区智慧党建“六进”数据和支部规范化达标率等系统数据均为100%。强化宗旨意识、提升能力素质、提升基层党组织的线上服务水平、基层党建工作建设、都做到成效显著，受益对象满意度和人民群众满意度达到90%。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有效节约了项目成本；2023年支出已经基本按计划完成，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部分未完成，主要原因为落实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进一步压减支出。2023年财政收支未发生重大问题；项目实施加强了财政资金监管工作，保障了财政资金的安全高效；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符合人民群众利益，获得一致好评。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提高绩效管理认识，通过设立目标有利于项目决策的制定，有助于项目的实施管理。项目实施前应结合本单位自身情况，设定明确、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将目标量化、细化分解，与预算资金相匹配起来。五华区委组织部认真对待绩效自评，针对自身情况对实施项目提出合理的问题及建议，逐步提高绩效管理认识。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中国共产党昆明市五华区委员会组织部2023年预算资金不足。

（二）绩效管理认识不够，在填报项目支出时不够细化分解、量化。

七、有关建议

（一）单位管理措施

中国共产党昆明市五华区委员会组织部要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领导，切实转变思想观念，牢固树立绩效意识，积极履行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要求，结合自身业务特点，深入分析中国共产党昆明市五华区委员会组织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建立健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织体系和制度体系，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完善内控制度，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力量，充实预算绩效管理人员，明确落实部门内部绩效管理牵头部门、人员及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跟踪监控、绩效评价的责任分工，将绩效管理责任分解落实到具体部门、明确到具体责任人，加强业务工作与财务工作紧密衔接，确保每一笔资金花得安全、用得高效，推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

提高绩效管理认识，通过设立目标有利于项目决策的制定，有助于项目的实施管理。项目实施前应结合本单位自身情况，设定明确、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将目标量化、细化分解，与预算资金相匹配起来。中共昆明市中国共产党昆明市五华区委员会组织部认真对待绩效自评，针对自身情况对实施项目提出合理的问题及建议，逐步提高绩效管理认识。

中国共产党昆明市五华区委员会组织部积极参加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并结合实际情况，汇总、对比以往年度项目预算，从而科学、有依据的做出下一年的项目资金预算，编制更为合理的预算，优化项目资金预算。

（二）财政管理措施

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资金，尽可能减少资金拨付环节和资金拨付时间，避免资金闲置、截留，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造成财政资源浪费。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